

金
華
徵
獻
略

金華徵獻畧卷之七

鶴潭王崇炳虎文氏撰錄

門人黃廷元殿選較訂

東湖金律孔時編梓

名臣傳一

楊璇

漢楊璇字機平、交州刺史、扶之子、喬之弟也、初舉孝廉、靈帝時爲零陵太守、是時蒼梧桂陽猾賊相聚、攻郡縣、賊衆多而璇力弱、吏人憂恐、璇乃特制馬車數十乘、以排囊盛石灰於車上、繫布索於馬尾、又爲兵

車專毅弓弩，尅期會戰。乃令馬車居前，順風鼓灰，賊不得視。因以火燒布，布燃馬驚，奔突戰陣。因使後車弓弩亂發，鉦鼓鳴震，羣盜披駭，破散追逐，傷斬無數。梟其渠帥，郡境以清。荊州刺史趙凱，誣奏璇實非身破賊，妄有其功。璇與相奏，而凱有黨助，檻車徵璇，防禁嚴密，無由自訟。乃噬臂出血，書衣爲章，具陳破賊形勢，及言凱所誣狀。潛令親屬詣闕上之。詔書原璇，拜議郎。凱反，受誣人之罪。璇三遷爲渤海太守。所在有異政，以事免。後尙書令張溫特表薦之，徵拜尙書僕射，以病歸，卒於家。

論曰范蔚宗云。漢至安順。風威稍薄。寇攘寔橫。緣隙而生。剽人盜邑者。不闕時月。假署王號者。蓋以十數。或托驗神道。或矯妄冕服。壘盈四郊。奔命首尾。若夫宣力勤慮。以勞定功。而景風之賞未甄。膚受之言互及。以此而推。政道難乎其免矣。璇在漢。爲烏傷人。後割義烏置浦江。其祖楊扶墓在焉。宋潛溪以爲浦江人云。

駱統

吳駱統。字公緒。係烏傷人。父俊仕漢。以尙書郎擢陳留相。袁術僭號。俊保境。賊不敢犯。時歲祲。民流。俊傾

資贍給、全活甚衆、術衆饑乞糧、俊拒不與、術怒、使人刺殺之、統時八歲、母適華歆爲小妻、遂與親客歸、烏傷、母送之、拜辭、上車去而不顧、時鄉里饑困、遠方客于多乏絕、統見之、爲之飲食、衰少、其姊甚哀之、統曰：士大夫糟糠不足、我何心獨飽？姊曰：誠如是、何不告我？乃以私粟與統、遂以分施、由是顯名、年二十、試爲烏程相、有惠理、吳主權嘉之、名爲功曹、行騎都尉、妻以從兄輔女、進將軍、領會稽太守、統志在補察、苟有聞見、夕不待旦、常勸權以尊賢接士、勤求損益、饗賜之日、可人人別進、問其燥濕、加以密意、誘諭使言、察

其志趣令皆感恩戴義。懷欲報之心。權納川焉。改遷中郎將。領武射吏三千人。凌統死。復領其兵。是時徵役煩數。重以疫厲。民戶損耗。統上疏曰。臣聞君國者。以據疆土爲強富。制威福爲尊貴。曜德義爲榮顯。永世胤爲豐祚。然財須民生。強賴民力。威恃民勢。福由民殖。德恃民茂。義以民行。六者旣備。然後應天受祚。保族宜邦。書曰。衆非后。無能胥寧。后非衆。無以辟四方。今強敵未殄。海內未乂。三軍有無已之役。江境有不釋之備。徵調繁數。由來積紀。加以殃災。郡縣荒虛。民戶浸寡。而前後從軍者。生則困苦無時。死則棄捐。

不。逆。是。以。戀。本。畏。遠。同。之。於。死。每。有。徵。發。羸。謹。重。累。者。先。見。輸。送。小。有。財。貨。傾。居。行。賂。不。顧。窮。盡。輕。剽。者。則。迸。入。險。阻。黨。就。羣。惡。又。聞。民。間。產。子。多。不。收。養。屯。田。貧。卒。亦。多。棄。子。天。則。生。之。而。父。母。殺。之。干。逆。和。氣。感。動。陰。陽。竊。惟。強。隣。大。敵。非。造。次。所。滅。疆。場。常。守。非。期。月。之。戍。而。兵。民。耗。滅。後。生。不。育。非。所。以。歷。遠。年。致。成。功。也。夫。民。者。停。則。以。安。擾。則。以。危。愚。而。不。可。欺。弱。而。不。可。勝。今。長。吏。親。民。之。職。惟。以。辨。具。爲。能。取。赴。日。前。之。急。少。復。以。恩。惠。爲。治。仰。副。陛。下。天。覆。之。仁。凌。遲。凋。敝。勢。不。可。久。惟。冀。少。以。萬。機。餘。閒。畱。神。思。省。補。復。

荒虛育殘餘之民。阜人財之用。參曜三光等崇天地。臣統大願。足以死而不朽。權威其言。於是始重守令之選。携叛日少。邊境豐實。皆統發之也。統後隨陸遜破蜀軍於宜都。遷偏將軍。黃武初。曹仁攻濡須。使別將常雕等襲中洲。統與嚴圭共拒破之。封新陽亭侯。復出爲濡須督。數陳便宜。書數十上。所言皆善。又以占募在民間。長惡敗俗。生離叛之心。急宜絕置。權數降手書。相與反覆。終行其策。黃武七年卒。年三十六。同郡有雷贊者。長山人。與黃巾賊帥吳桓戰。手斬之。贊亦創重。足屈。蹙不伸。迺引刀自剔其筋。幾殞。俄而

徐引其足。足伸創愈。統聞而竒之。表薦於權。積功至屯騎校尉。隨諸葛恪征東。敗魏軍。遷左將軍。著將畧於吳。贊每臨敵。必先被髮叫天抗首而歌。左右應之。畢乃進戰。戰無不克。

論曰。國之有民。乃人君之肢體。而君之所賴以立者也。守令者。乃一身之經絡。所以運元氣。通營衛。養肢體。以固軀命者也。守令貪殘。則經絡梗其元氣。營衛不通。四肢百體。日就枯槁。而國亦無與立矣。詳駱統之意。大要以養民爲立國之本。而以慎擇守令爲養民之首務。肯哉言乎。蓋有大臣之風。

矣。歷觀前代亡國之故，皆以民窮財盡，歲一不登，盜賊蜂起，而金甌失固。其源皆起於墨吏之貪暴。宗周末，廢黍離而東國先空。杼軸統之言，其千古之龜鑑乎。廣輿記載統於烏傷，則其爲婺人奚疑。

馮宿馮定

(唐)馮宿，字拱之，東陽人。孝子馮子華之子也。貞元八年，陸贄主文衡，試明水賦，及御溝新柳詩，與韓愈同登第。榜中多天下魁偉士，號龍虎榜。故宿特有名於

時與韓愈交最契。既登第，出爲徐州張建封掌書記。建封卒，軍中奉其子愔主留事，而李師古將伐其喪，以求故地。王武俊亦擁兵觀釁，愔大懼，宿乃遣書武俊口，張公與公爲兄弟，欲共驅兩河歸天子。天下莫不知。今幼子爲亂，兵所脅，誠歎隔絕，強寇侵逼。公誠能奏天子，不忘舊勳，赦愔罪，使束身自歸，則公有靖亂之功，繼絕之德矣。武俊悅，卽表愔爲留後。旣而不樂佐愔，從浙東觀察買全，愔憾之，奏貶泉州司戶。仍召爲太常博士，遷都官員外郎。裴度節度彰義軍，表爲判官，視師淮蔡，東過華嶽，命韓愈題名，而宿與焉。

淮西平、除比部郎中、長慶中、知制誥、牛元翼徙鎮山
南東道、爲王庭湊所圍、以宿總畱事、還進中書舍人、
徙左散騎常侍、兼集賢學士、拜河南尹、洛苑使姚文
壽縱部曲奪民田、匿于軍、吏不敢捕、宿掩取、榜殺之、
轉刑部侍郎、修格後勅三十篇、行於世、累封長樂縣
公、出領東川節度使、增治兵械十餘萬、詔分甲賜黔
巫、又治涪、坊壩、州人賴之、疾革、將斷重刑、家人請
宥之、曰、命之修短、天也、撓法以求佑、我不爲也、卒、遺
命以生平圖書悉納墓中、贈吏部尚書、諡曰懿、
馮定、字介夫、備儀觀宿第也、人以方漢二馮焉、與于

頓善頓帥襄陽。定往謁之。關不爲通。拂袖去。頓聞。追遺錢五十萬。及諸境。定反其遺。以書讓頓。頓大慨。第進士異等。辟浙西薛平府。以鄂尉爲集賢校理。始定居喪毀瘠。至是乃數移疾。長院者疑其簡怠。奪職。三遷祠部員外郎。出爲郢州刺史。坐遊宴不節。免官。起爲國子司業。遷太常卿。文宗嘗用開元霓裳羽衣舞。參以雲韶。肄於庭。定部諸工。立懸間。端凝若植。帝異之。問學士李珣。珣以定對。帝喜曰。豈非能古章句者耶。因誦定送客西江詩。召升殿。賜禁中瑞錦。命悉所著以上。遷諫議大夫。是歲李訓鄭注謀誅宦官敗。公

卿多被慘禍、中外惴息、天子御前殿、仇士良請以神策仗衛殿門、惟定力爭不可、乃罷、又請許左右史從宰相至、延英記所言、執政不悅、改太子詹事、徙衛尉卿、以左散騎常侍致仕、卒、贈工部尚書、謚曰節、後源寂使新羅、其國人傳定黑水碑、苾林符使西番、所館有一屏、試視之、則書定商山記、宿弟審寬、皆進士、審官國子祭酒、寬起居郎、宿子圖中宏、詞科、官戶部侍郎、判度支、審子瑊、官至河南尹、馮氏衣冠之盛如此、論曰、史稱馮宿知貢舉、見劉蕢策、駭異之、畏中官不敢取、君子以此訾之、似矣、顧不思仇璫之勢、猛

於虎狼。鼓牙掉舌於宁晨之旁。天子爲之側席。一失策則喋血禁庭。股肱爲空。宿無掃除君側之權。取一舉子。以撓不測之危鋒。既非自全。亦非所以全黃也。夫宿以文臣。敷歷中外。奮其筆舌。安反側以尊朝廷。至於躬秉旄鉞。竭力盡能。執法忘身。蓋有大臣之風矣。馮定矯矯。頗厲風節。宏文傑篇。流傳外國。而記載缺如。可惜也。宿文存者七篇。邑人多不載。予皆登之金華文畧。

胡則

宋胡則字子正。永康人。登端拱己丑進士。宋初娶上

登科自則始。則爲人精敏寬厚。始釋褐。爲許田尉。轉
憲州錄事參軍。時靈夏用兵。轉運使索湘命。則部送
芻糧。爲一月計。則曰。爲百日備。尙恐不支。柰何。爲一
月耶。後李繼隆討賊。久不解。湘語則曰。微子。幾敗吾
事。一日繼隆移文轉運曰。兵且深入。糧有繼乎。則知
其詐。白湘曰。彼師老將歸。欲以糧乏爲辭。委罪於我
耳。姑以有餘答之。繼隆計絀。湘大奇之。因遣入奏事。
名對明審。太宗顧左右曰。州郡乃有如此人。命記姓
名。未幾改著作郎。會書貝州觀察判官。行河道省。去
冗役之在籍者十餘萬人。民用休息。進著作丞。出知

潯州州有虎患，則齋戒禱於城隍，翼日得死虎廟中。改太常博士，提舉兩浙榷茶事，兼知睦州。丁母憂，廬墓終喪，服除以本官知永嘉郡，遷屯田員外郎，提舉江南路銀銅場鑄錢監，得吏所匿銅數萬觔，吏皆懼，則曰：吾豈重貨而輕人命哉？籍爲羨餘，不之罪，累轉而爲廣西南路轉運使，按宜州，辨活死囚九人，再遷而至太常少卿，以丁謂累謫知信州，尋調福州，有官田數千頃，計臣請於二稅外，仍輸租米，民不勝蔽，則以爲官田多瘠少肥，且地臨巨海，風潮漂蕩，難於催督，奏乞仍舊，從之。尋以諫議大夫知永興軍，領河北

都轉運使、判三司、其理財務爲寬大、不以刻下爲功、
又設筴通京東西陝西塩法、民咸便之、進工部侍郎、
集賢學士、出知陳州、仍調杭州、以兵部侍郎致仕、卒、
葬錢塘龍井源、則爲人尙風義、在福州時、前守陳絳、
嘗延蜀人龍昌期爲郡人講易、賚以官錢十萬、絳旣
坐事、遂自成都械昌期至、則待以賓禮、出俸錢代償
之、在陳州、適范仲淹爲倅、則遇之甚厚、其卒也、文正
銘其墓、累知州郡、皆以惠理稱、又嘗奏減衢婺二州
身丁錢、鄉人懷其德、立祠祀之、其在方巖者、故其讀
書處也、肸蠭特盛、宣和、中、睦盜方臘、寇永康、民避地

於此賊顧絕澗。緣大藤欲渡。忽有赤蛇嚙藤中斷。賊皆墮死。又有千人坑。兩石並起百仞。相去不盈尺。絕頂有泉可汲。賊緣間道據之。其魁夢神人策白馬飲泉。次日泉遂涸。賊懼遂降。守臣以聞。賜祠額曰赫靈。至本朝遂遍郡境。不啻千百區焉。

論曰公起家詩書。奮身科第。逮事三朝。十握州符。六持使節。計省選曹。歷踐華要。皆以寬仁平恕爲理。生有惠政。歿祭於社。宜哉。然亦有冥數焉。且刑生薦熟。牢醴崇侈。男女百千里。膜拜聚會。公而有靈。亦非所樂也。顧公之治行官伐。載於韓魏公宋

朝實錄。范文正所撰墓銘論次尤悉。皆所云奏免
衢婺身丁錢。民受其賜。爲之立廟者。則傳與墓志
俱不登載。黃文獻每疑之。欲俟博洽君子而質之。
然全婺之人。傳爲故事。不可考矣。赤蛇嚙藤。白馬
飲泉。近於語怪。然而前史類有之。不足駭也。

滕元發

滕元發字達道。東陽人。初名甫。以字行。從安定胡瑗
學。舉進士第三。以聲韻不中程。罷。再舉。復第三。授大
理評事。判湖州。時孫沔守杭。見而奇之。曰。子後當爲
賢將。因教以治劇守邊之畧。名試爲集賢校理。遷戶

部鹽鐵判官同修起居注神宗嘗召問之元發曰治亂之道如黑白東西所以變色易位者朋黨汨之也曰鄉知君子小人之黨乎曰君子無黨譬之草木綢繆相附者必蔓草非松栢也無朋黨雖中主可濟不然上聖亦殆神宗以爲名言歎息久之進知制誥諫院王絢論宰相韓琦不押班以爲跋扈帝問元發曰宰相不押班固有失然以爲跋扈則非後他相以其子判鼓院近臣或謂不可帝曰鼓院傳達而已何與於事元發曰人有訴宰相使其子達之可乎帝悟爲罷之拜御史中丞時夏人納款邊帥種諤復築綏州

發諸路兵出掠。元發言諒祚已納款，當明大信以示之。邊隙妄開，兵連民敝，必爲內憂。又中書樞密謀貴寅協。今中書賞戰功，而樞密降約束。樞密修堡寨，而中書降褒詔。戰守大事，乃參差如此。乞勅二府議同乃下。會京師地震，上疏陳致災之由，言皆切直。元發旣數忤用事諸臣，執政皆不悅，合策擯之。出知秦州。神宗曰：非朕意也。詔不遣。未幾，河北地震，民多流亡，乃命元發爲安撫使。其地數千里皆崩圯，吏民懼，壓率露處。元發獨處屋下，曰：屢摧民死，我當以身同之。於是出粟賑饑，除田租，修堤障，察貪殘，捕盜賊，諸廢

具舉北道遂安除翰林學士知開封府每上前論事如家人父子言無文飾洞見肝膈不少嫌隱王安石立新法恐元發有言復以學士出知定州歷青州齊鄧二州再上言新法不便皆不報會婦黨李逢爲道坐累黜知安州流落十載猶以前累再貶筠州或危之謂且有後命元發曰天知吾直上知吾忠吾何憂哉乃上章自訟曰樂羊無功謗書滿篋卽墨何罪毀言口聞神宗惻然卽改湖州哲宗卽位改蘇楊二州除龍圖閣直學士出知鄆州時淮南京東大饑乃預乞淮南米二十萬以備賑而與城中富民約曰流民

且至無以處之，則疾疫起，併及汝矣。吾得城外廢營地，欲爲席屋以待之。民曰：諾。爲屋二千五百間，一夕而成。流民至，以次授地，井竈器用皆具，所全活五萬人。云：以兵法部勒少者供炊，壯者樵，婦女汲，老者休。民至如歸。朝廷遣工部郎中王古按視廬舍道巷，引繩棋布，肅然如營陣。古大驚，圖上其事。有詔褒美，再徙太原，威行西北，號稱名帥。河東十二將，故事以其四防秋，餘畱番休。元發至，偶有邊警，諸將請悉甲而出。元發曰：夏人若併兵來，雖八將並出不敵。若其不來，四將足矣。已而警告亦靖。歲省芻粟二十餘萬，以

老乞休，乃以龍圖閣直學士知揚州，未至而卒。年七十一，贈銀青光祿大夫，諡章敏。初元發微時，豪邁有雋聲，嘗爲范文正館客，數夜出，從狹斜飲，文正苦之，迺坐其室，燃燭讀書，以俟。俄元發沾醉至，長揖文正，問讀何書，文正曰：漢書。因問漢高祖何如人，文正默然。遂巡走入，蘇文忠自謫所還，貽人書曰：目中久不見佛人。昨至金山，見滕元發乘小舟破巨浪來，巍然使人神聳，其見重如此。

論曰：明黨之禍，顧不烈哉。從古小人欲盡君子之類而空之，未有不托於朋黨者也。故荆章鉤捕禍

始於甘陵勒碑驅除端闕於洛蜀牛李之隙生而
清流殫盡東林之名盛而善類無遺歷觀前史可
爲寒心章敏之言蓋逆知黨禍之將作而防其漸
也然則君子果無黨乎曰君子無黨而黨之禍每
自君子受之此固小人之借資而亦不可謂君子
之無過也始於引類之極廣而成於衛道之甚嚴
分別太過遂成門戶是以伊川行方而子瞻目爲
僉險悅齋學博而朱子等諸狎邪意見互持爭端
橫起弟子挾不與同國之義執戈相向小人乘隙
而起收漁翁之利僞學之禁亦君子有以自取之

也。是以易重包荒而渙羣無咎。後之君子其知所鑑哉。

宗澤

宗澤字汝霖，義烏人。登元祐進士，調館陶尉，歷龍游、膠水、趙城令，皆有能名。改知掖縣，差通判登州，忤道士倖者，予祠歸。復削職，羈置鎮江。靖康元年，召假宗正少卿，克和議使。澤抗言名不正，改計議使。廷臣謂澤素剛難屈，徒死無補，不若授以河朔一要郡，乃除直秘閣，知磁州。從虜卒十餘，倍道之官，日夜修守戰備。會朝議用王雲言，遣康王質金，以雲副，山擘、游過。

磁澤迎謁曰、肅王去不返、今敵又詭辭邀大王、且兵已迫、復去何益、王未決、而州民謹趨共擊殺雲、會州守汪伯彥亦以兵迎主入湘、徽宗聞之、命王爲元帥、澤副之、遂以州兵二千與敵戰、破其三十餘砦、澤履冰渡河、見王建議入援、復得蠟詔云、旦夕議和、且屯近甸、伯彥等皆止、澤曰、金人狡、姑緩我、卽和亦宜急進、萬一敵有異、吾兵在城下、緩急有恃、伯彥曰、不如使澤管之、澤進自大名、至開德、十三戰皆捷、以書勸王檄諸道兵會京城、又遣書總管趙野、宣撫范納、興仁、守曾楙等、引大義責之、皆以爲狂不答、是時澤

營備南、前後皆敵壘。裨將王孝忠戰死。澤曰：今日進退皆死，不如死敵。遂大戰，斬首數千。乃少却。澤乘夜徙營他所。敵復至，得空營，驚去。自是憚澤不復犯其營。逾月，京城陷，二帝北去。澤趨滑，至大名，欲渡河邀其歸。而諸路兵不至，復還衛南。上書勸進，且言：應天、藝祖興王地，取四方中，轉漕爲易。王於是入宋州。即天徵澤至行在所，入對。陳興復大計，數千言，涕泗沾臆。辭氣哀激，帝欲畱之，仍用汪伯彥言，出知襄州。澤至襄，上疏曰：君父播遷，宗社蒙耻，陛下龍飛，臣意必赫然震怒，再造天地。今四陝旬矣，未聞有大號令。但

見指揮云。不得膽播。赦文於河之東西。陝之蒲解。是
褫天下忠義之氣。而自絕其民也。臣雖驚怯。願躬冒
矢石。爲諸將先。誠得捐軀報國。死且不恨。時帝已謀
南渡。念無可托。畱務者。會澤表至。李綱曰。緩復故都。
非澤不可。薦之甚力。乃改知開封府。進延康閣學士。
東京畱守。制曰。惟蕭何之固關中。寇恂之完河內。以
卿比迹。於古有光。時敵騎畱河上。鉦鼓聲相聞。京城
守具盡廢。兵民雜居。洶洶澤至。首捕諸舍賊者。令兵
自爲營。不得闖入街市。盜不計賊。輕重悉斬。招集四
方義士。得百餘萬。復有河北山寨。效順者數十萬。澤

素蓄忠義。至是益自奮。京城四壁。各置使以領募兵。據形勢立壁二十四所。沿河立連珠砦。控制河東北。民兵開五丈河通商。儲糧數百萬石。造戰車千二百。乘修諸城樓櫓甚設。軍民大安。陝東西諸路咸聽節制。澤乃請帝還都。而伯彥等力贊南幸。遂如揚州。金將兀朮復舉而南。自鄭抵白沙。距汴不數舍。諸將請問澤方名客圍棋笑語。衆不敢言。退而分部儆備。都人大恐。澤召謂曰。何事張皇。劉衍等在外。必能禦敵。但選精銳數千。戒曰。宜繞出敵後。設伏要路。俟衍戰夾擊。且諭僚屬曰。上元。第循故事。榜示張燈五日。

并弛夜禁敵遊騎至城下疑不敢逼士女遊遊達旦亦不懼收燈之夕捷書至衍遇敵於板橋設伏敗之悉得其輜重時粘沒喝據西京攻滑守將張撝死之澤遣王宣援撝不及遂與敵戰復得滑以宣知滑事自是敵不敢犯澤招撫羣盜甚衆擒敵將卽解縛詢之知其虛實甚悉因部分諸將令王彥自滑取懷南王再興自鄭直護陵寢馬擴等自大名取洺相真定楊進王善各以所部分道入登壇誓師言與淚下諸將皆飲泣受命計已定因馳奏大畧言陛下父母兄弟蒙塵沙漠西京諸陵爲敵所據今年寒食不澆以

一杯伸祭享。可爲傷心。兩河二京。陝右淮甸。百萬生靈。陷於塗炭。乃欲遠幸湖外。蓋邪臣踵張邦昌故智。事事爲敵間。親屬支黨。皆津置在南。無復以君父仇耻爲意。願決策還都。臣躬隸行間。爲士卒倡。除兇雪耻。在此一舉。時澤請還都。疏已二十餘上。而語轉激。侵左右奸臣啣之。輒笑以爲狂。最後澤以中原無所倚。乞以帝弟信王榛爲兵馬大元帥。時方在金。伯彥等乃譖澤有異圖。且訛流言信王渡河入汴。於是除澤爲門下侍郎。御營副使。且詔還京。雖陽尊之。而實奪之權。將下制。復遣郭仲荀爲副留守以察之。澤知

不任彥等所問。大功不就。憂憤成疾。疽發於背。諸將
入問疾。澤矍然起曰。吾以二帝蒙塵。憤憤至此。汝等
能殲敵乎。吾死且瞑。諸將皆流涕。不能仰視。乃爲
表曰。臣猥以樸忠。受知淵聖。擢自困頓。孤窮之際。付
以強寇。往來之衝。適遇陛下。出總元戎。察臣麓著勞
效。坐籌密計。俾臣得與屬僚。逮夫踐祚之初。首錄孤
危之迹。寇攘未泯。暫爲淮甸之巡。宗廟斯存。委守關
司之鑰。力小任重。志大心勞。誓殄強敵。再安王室。夙
宵以繼。寢食靡寧。陰陽之寇。滄深藥石之功。莫効少
延殘息。庶畢願言。昨有招安到。楊進等約其衆多。無

慮百萬。昔嘗爲寇。頗聚衆以震師。今已革心。欲爲國而戡難。接踵道路。雲集都城。已涓吉而戒塗。擬成功於指日。干戈未舉。舟壑忽移。神爽飛揚。長抱九泉之憾。功名卑劣。尙貽千古之羞。仰憑睿鑒之深。必無死生之異。囑臣之子。記臣之言。力請回鑾。急還京闕。大震雷霆之怒。出民水火之中。夙荷主恩。敢忘屍諫。連呼過河者三。而卒。年七十。都人奔走巷哭。不數日。相率散去者十五六。子頴久居戎幕。得將士心。議者請使代澤。以究前功。不聽。除頴秘閣判官。贈澤觀文學士。通議大夫。諡忠簡。以杜克代克酷而無謀。至汗悉。

反澤所爲。於是豪傑解體。降盜在城下者。復散去。剽掠。明年金人至。以城降。而中原遂沒。

論曰。史臣云。宋無公。宋不得南。公不死。宋不終南。果哉言乎。吳之器曰。公面色正方。色沉紫。白髭數莖。橫張如戟。英姿肅爽。可畏。稱其爲人。予見其畫像。良然。夫公以千餘羸卒。守孤懸。垂破之郡。首建義旗。號召豪傑。百餘萬之師。頃刻而集。而隊使森嚴。芻糧以給。軍安於伍。民安於家。雖韓白復生。不能過也。夫駕馭無法。則腹心變爲仇讐。調度有方。則草竊皆爲義旅。人之志量相越。顧不遠哉。考澤

以靖康元年起知磁州時年六十有八至建炎二
年七月而卒燈將燼而復燃強弩之末可以穿札
七層向使宋人能用公於大觀宣和之間則長城
之勢以成金甌之形永固豈復有舉族北轅之禍
哉國家無事則榮恬媚之臣有事則思雄勇之士
至於名業將成猶使小人間之宋道之不光宜哉
而公之忠誠義烈則貫日月昭宇宙矣

鄭剛中

鄭剛中字亨仲金華人登紹興進士第三人爲溫州
判官賑饑有方用秦檜薦遷勅令所刪定官累陞殿

中侍御史時秦檜主和議剛中乃上疏曰臣日備奉
德音以梓宮未還母后在遠陵寢宮闕兄弟宗族之
故欲屈已就和令侍從之臣詳思所宜臣伏讀流涕
仰見陛下孝友格天強隣改意事雖可喜至於屈已
之言前世有奉子女者供金緡者割地者北面而臣
之者今國家於敵土地爲所據金緡子女爲所取崇
高之號亦嘗自貶屈已至矣不知此外將何如也上
而士大夫下而國人三軍之士方同心上戴有如敵
使狂悖過一縣欲使令拜過一郡欲使守拜至中都
又妄有所欲則是傳一函紙自北撫定而南非通和

也。夫國人之情。士大夫之情也。至於三軍之情。苟不爲。酈瓊。豈至相率而屈膝哉。士大夫之情不順。小則去。大則死。三軍之情不順。則事有不待言者。陛下試呼集大將數人。開誠問之曰。敵邀我以難行。汝輩意何如。謂可。則後日敵又甚於此。計安出。謂不可。卽有邊陲之儆。孰爲吾當之。彼如慷慨願効死。卽謝使者。何憚。臣不敢遠引前代。直以存亡禍福之幾。係於今者。爲陛下言其概。愚陋不足以奉承明詔。罪當萬死。書奏忤旨。改宗正少卿。又改秘書少監。力求去弗許。會金歸侵疆。以爲宣諭使。參謀。尋克陝西。分畫地界。

使金烏陵贊謨來欲盡取階成岷鳳秦商六州剛中不從又欲姑取秦商於大散關立界剛中又不從繼就除川陝宣撫副使兀朮遣人求和尙原檜恐剛中敗盟乃下詔以和尙原自紹興四年後不係吳玠地分於是割秦商之半棄和尙原以與金命剛中去陝字宣撫四川舊治所在綿閬間及胡世將代吳玠就居河池饋餉不繼剛中奏利州在潭毒關內與興洋諸關聲援相接乞移治利州詔許之於是大興屯田於關外四州及興州大安軍歲給糧種得官粟十八萬斛有奇又以軍用不給奏增錢引四百萬復患無

錢以權之卽利州鑄錢歲十萬緡以救錢引之弊置
官六人兵匠五百人歲用監官錢七萬緡四路提錢
十四萬緡爲鑄本其後增至十五萬宣撫所積錢五
千餘萬緡其餘苛賦一切裁削歲減凡七百餘萬緡
盡以予民先是川口屯兵十萬分隸三大將吳璘屯
興州楊政屯興元郭浩屯金州皆建帥節而統制官
王彥姚仲程俊楊從儀亦領沿邊安撫剛中請分利
州爲東西路以興元利閬洋巴劍及大安軍七郡爲
東路治興元政爲安撫以興階成西和文隴鳳七州
爲西路治興州璘爲安撫浩爲金房開達州安撫諸

裨將領安撫者皆罷其節制諸將甚嚴初議移屯楊政不從卽正色曰剛中雖書生然不畏死政懼而聽命每諸將進謁必具案鍵庭伏乃就坐一日吳璘加少保來謝請均禮關吏以白剛中叱之曰少保官雖高猶都統制耳倘變常禮是廢軍容少保若欲反可持吾頭去璘皇恐聽命虞允文常曰吾與諸將往還見其私居言動如家有一鄭宣撫在焉時又與宗澤同稱曰宗如猛虎之在北鄭如伏熊之在西其爲時所敬憚如此會秦檜諷令進金三萬下錢米荆門剛中不從曰今暫講和要當儲備爲恢復計檜又奉金

命悉歸北人之在南者蜀門有義勝軍首領李謹等十四人皆驍果剛中以其留蜀久縱之必生患悉斬之檜大怒以爲專擅始剛中持節來諸將以爲檜黨畏之後見其每事忤檜始知其非因共譖之以爲跋扈檜謀於王喚喚曰當選一宗室有風力者往制之於是趙不棄總領四川財賦而奪其利權不棄又辟晁公武察剛中陰事以擠之檜乃陽召不棄歸繼召剛中責桂陽軍居任再責濠州團練副使復州安置再徙封州竟卒逾四月檜亦死廼贈資政殿大學士諡忠愍

論曰公之治蜀蓋師諸葛武侯云故其疏有曰生
育之恩歸於上法度之章謹於下四海之內戴君
父之德而畏有司之嚴然後朝廷尊而政事修今
至。上。寬。仁。愛。物。於。古。有。光。而。有。司。不。任。怨。縣。有。罪
以。俟。監。司。守。有。過。以。俟。臺。諫。每。決。一。罪。郡。請。於。監
司。監。司。請。於。部。部。請。於。朝。罷。之。奪。之。皆。自。一。人。出。
而。百。官。有。司。無。一。戾。人。情。者。苛。察。之。怨。歸。於。上。而
姑。息。之。恩。歸。於。已。豈。持。久。之。道。乎。諸。葛。孔。明。曰。寵
之。以。位。極。則。賤。順。之。以。恩。極。則。怨。宥。罪。者。人。主。之
恩。有。司。則。奉。法。而。已。不。知。其。他。其。生。平。用。意。如。此。

卷之二
三

而任怨者亦以此。蘇伯衡曰：忠愍制蜀八年，悍將忌之於外，奸宰啣之於內，迎合狙伺者又皆其仇也。譬之獨一黃葉在疾風中，雖欲無危，其可得乎？然公以書生專閫，能制虎羆之將，以禦強寇，軍府以蕃邊境，以靖庶百姓，以尊朝廷，可謂社稷臣矣。

潘良貴

潘時附

潘良貴字子賤，金華人。崇觀間，以上舍釋褐爲博士，遷秘書郎，聘蔡京父子方鈞致天下知名士，欲招良貴，謝不往。尋除主客郎中，提舉淮東南路常平倉。靖康初，召對，極言何桌、唐格等不可用，他日必誤社稷。

陛下若欲扶持危顛、非博詢下僚、明揚側陋、未見其可。語徹於外、咸以爲狂率。黜監信州排岸、建炎初召、爲左司諫、首請誅叛命者、懸首國門以正邦典、封宗室賢者於山東河北、以壯國體、巡幸維揚、簡士江上、以圖興復、且痛斥用事諸臣、書奏三口、左遷工部、良貴以不得其言求去、主管明道宮、越數年、除提點荆湖刑獄、遷考功郎、宰相呂頤浩謂曰、旦夕當相引入兩省、良貴曰、親老方欲乞外、非所望也、退語所親曰、宰相當以公道進賢、乃握手密語、先示私恩、士大夫受其牢籠、何以立朝、卽日乞補外、乃以直龍圖閣知

嚴州到官兩月請祠去未幾復起爲中書舍人一日
戶部侍郎向子諲奏事高宗與論筆法語蟬聯不輟
良貴呼曰向子諲以無益之言久瀆聖聽何不速下
子諲欲退高宗欲竟前語子諲乃復語良貴於是舉
笏徑至榻前斥之使下高宗色變不懌於是以集英
修撰出知明州滿歲以徽猷待制再奉祠歸良貴自
少至老出入三朝前後在官不過八百六十餘日始
爲博士時王黼張邦昌俱欲妻以女皆拒之晚年家
居貧甚所居不蔽風雨郭外無尺寸之田經界法行
獨以邱墓之寄輪帛數尺而已秦檜當國諷使求郡

良貴不屑。嘗答友人書曰。論以聚書爲樂。然老而讀書。不須務博。當味立言之指。以洗心勵行。則老益精明。士人晚年。倒行逆施者。十嘗八九。政謂不解讀書耳。僕自喻爲鏡。以書爲藥。用藥去垢。務使通明。若積藥鏡上。而不施功。反爲鏡累矣。當世傳之以爲磨鏡帖。卒年五十七。學者稱默成先生。有雜著十五卷。朱文公序之。有曰。清明直諒。確然無欲。真可謂剛毅近仁者矣。又曰。三戒文。磨鏡帖。切中學者之病。其推重如此。文公蓋與潘氏往還最密云。婺之潘有三。皆著姓。其自括之竹溪徙者。仕至從橐。田宅甲一郡。號富。

潘自開封徙者故勲臣美之後、尙主隨駕居城西偏、
曰畫堂、勢傾一時、號貴潘、惟良貴廉介自持、家無擔
石、因其號爲清潘、歷宋元明清潘子孫多顯、默成先
何山佛燈禪師久勤心死、參會問南泉斬貓話不契
師曰你祇管理會別人家猫兒、不知走却自家狗子、
公於言下如醉初醒、
此磨鏡帖所由來也、

潘時字德鄰、良貴侄也、少學於良貴、比長遊張栻、呂
祖謙之門、以良貴任爲登仕郎、累階中大夫、金華縣
開國男、時爲人精吏道、所至皆有政聲、其爲治務施
舍先教化、而於訟獄輕重、錢穀出納、雖細微必謹、其
爲部使廢置舉劾、不憚權貴、出典方面、養威持重、務

有大體。每之官必訪人才。興學校。水旱盜賊必以上
聞。不爲姑息小惠。時嘗曰。吾爲治。主於寬。而不必有
寬名。輔以嚴。而不使有嚴迹。惟其綱維總攝。脈絡流
通。是以坐走羣吏。而我嘗無爲也。初知興化軍。歲饑。
募商予錢轉糴。而寬其期。人莫喻其意。旣而糴者得
以其間。一再往返。穀委至。而價漸以平。民乃不餒。旣
提舉浙西茶塩。平江庫錢失。其守求盜不得。誣富室
而索其償。一郡大擾。至有死者。時檄罷之。守怨。而搆
以他事。坐斥。尋起提舉湖南刑獄。盜殺人而誣指其
讐。以爲罪首。時白而釋之。除直秘閣。知廣州。兼安撫。

廣南東路所部地接郴桂汀漳四州之民歲踰嶺貿易拆閱卽相聚爲盜多至數千人時入境緝得其渠魁八人斬之一境以寧進直徽猷閣出知潭州安撫湖南飛虎軍驕橫不可制倚醉殺人立斬以徇一路帖然時爲政寬猛得宜大小中度一時能吏無有能出其右者旣謝病家居莊敬如常時病革誦曾子易簣語而卒朱文公銘其墓孫履孫仕至奉議大夫

論曰史稱良貴才猷可以經邦風節可以彌俗信哉言矣觀其拒權相之借交斥親臣於在御雖汲長孺何以過哉向子諲事諸家所載不同舊史列

傳則謂公自請祠後起爲中書舍人攝起居向子
諶奏事其語稍涉於珍玩乃廷叱之陳均則謂子
諶初以和議爲是公大非之及是同奏事子諶與
公交爭於殿上上怒乃俱罷羅六經則謂子諶與
高宗論筆法故公斥之今所載則本羅氏鶴林玉
露云

王師心王師愈王介王楚

王師心字與道金華人登政和八年進士初爲海州
沐陽尉敗勁賊宋江境上改承奉郎遷太府丞樓照
使陝西辟爲幹辦公事仍以工部侍郎克賀金國生

辰使還出知袁州時諸郡希秦檜旨爭奉羨餘師心獨取以貸貧民逋租移知洪州克江南西路安撫使轉運判官張常箋注前帥張宗元所與張浚詩言於朝以爲訕謗辭所連及百餘家師心隨宜救庇多賴以免會檜死事息除戶部侍郎奏請塞倖門開言路生財不如節用上慰勞甚慙且曰卿以不附秦檜久羈外郡朕知卿未嘗一日忘也遷權吏部尚書兼侍讀進讀三朝寶訓既終篇師心乃言祖宗創業垂統爲萬世計甚備熙寧大臣私意改作流毒至今不可不監從容規諷誠意懇至等以浙東水災克兩浙安

監使寬逋債，振乏絕，民賴以生。復改福建，時金將渝
盟，私心憂國，至忘寢食，乃條上求人才，通下情，擇將
帥諸事，言甚愷切。乾道初，以左奉議大夫致仕。卒，諡
莊敏。弟師德，其子淮。

王師愈，字與正，師心從弟。幼時潘良貴令賦竹詩，有
願堅松柏操，同保歲寒心之句。良貴奇之，年十二復
與書論爲文養氣之法，遂招致門下。又從楊時、呂居
仁得中原文獻之傳，登紹興戊辰進士，與朱熹同榜。
復從張栻、呂祖謙遊，以聖賢之言爲必可行，師友之
論爲必可信。初爲建州崇安尉，以母喪不行，服闋，授

臨江軍學教授再遷而知嚴州復移信州時爲孝宗
乾道七年詔以皇太子領臨安府尹師愈乃上書曰
臣恭惟陛下長慮遠識早建儲宮立天下大本以爲
社稷宗廟無疆之休甚盛舉也至乃參用至道故事
命皇太子領臨安府尹外間未能深喻竊惟皇太子
副貳宸極繫四海之望以紹承統業當居春宮日親
師傅講論治道尋繹經義臨安府尹一州長吏耳非
所以屈皇太子之尊而示天下以廣大也雖有至道
故事臣猶以爲不可何者藝祖太宗同起軍旅素習
勞辱煩劇事故藝祖旣登極命太宗尹京以彈壓鎮

當時太宗亦藩臣耳。於領天府事體爲順。三代時諸侯入爲王官者固多。若已正儲貳。則與列國諸侯州郡長吏不同矣。况自藝祖以來。天府多用藩王兼領。遂爲故事。建隆初。太宗皇帝以使相尹京進封晉王。太宗卽位。則秦王尹京。秦王得罪。則許王尹京。許王旣卒。真宗皇帝乃以襄王尹京進封壽王。尹京八年始升儲。升儲之後。自合解府事。入處東宮。以全儲貳之尊。當時因循不暇釐正。止稍加崇重而已。是大臣失於討論。雖有故事。豈可復舉。真宗旣卽位。卽藩王不復尹京矣。蓋親王尹京。所以繫人望。將以正儲。

未聞已升儲乃始尹京者。惟欽宗皇帝以皇太子出牧開封。二日而卽位。事出倉卒。非可爲法。眞宗皇帝以至道元年九月升儲。至三年三月卽位。自升儲至卽位。止一年半。府僚郡政相仍未久。故未見有不便。今陛下春秋鼎盛。方宵衣旰食以濟大業。未至倦勤。若以皇太子監國撫軍。無所不可。若付以一州吏事。誠非所宜也。蓋東宮尹京。講讀勸諭之官。汨沒州郡吏事。勢必不能專心致志。以輔導啟迪。從容議論。唯日困於簿書期會。無乃失職乎。恭惟皇太子英稟異。常天性夙成。他日不患不能臨決民事。在涵養睿德。

日新又新以躋堯舜之盛而已。恐鎮臨安府非所以
以免儲貳也。且太上南渡以來。臨安止暫爲駐蹕之
地。所以不爲建都立邑之制者。誠以繫中原之望。兼
今日臨安府事。與舊日京尹大段不同。今陛下以
恢復神京。自任建儲之際。乃首舉尹京故事於臨安。
四方安知聖意所在。皆曰臨安已作京師。無恢復意
矣。豈不絕中原之望。疑四海之心。臣竦遠愚昧。僭越
狂妄。惟陛下寬其誅殛。少加思慮。則天下幸甚。書奏
不報。上亦不之罪也。尋除全部郎官。兼崇政殿說書。
數召見言事。上又出手札。俾條奏以進。嘗對大臣稱

王師愈有御史才。執政曾懷貸內府錢數百萬，戶部尙書楊傑欲督諸郡積逋，以償所貸，事下金部。師愈持不可，罷知饒州。後除浙江提點刑獄，仍乞祠卒。階至中奉大夫，直煥章閣，爵金華縣開國男。師愈爲政，以仁恕爲本，而綱目整肅，屢典州郡，皆著循績。在長沙則捕妖巫，信州則攝驕卒，饒州則擒妖賊韓政，淮賊劉五所至賑饑荒，輕徭役，繩權豪，皆卓有能名。在外二十年，不復登朝，皆以不究其用爲恨。子瀚，孫栢，呂大愚狀其行，朱子爲之銘，稱其有本有文，德望隱然爲東州之重云。

王介字元石，金華人。從朱熹。呂祖謙遊。登紹熙元年進士第。時方厲僞學之禁，介對策言：今之所謂道學者，皆世之正人君子也。正人君子之名不可逐，故爲僞學之名一網而去之。聖明在上而使天下以道學爲諱，將何以立國。帝覽策嘉歎，擢居第三。除國子錄，而學禁漸寬。時先宗惑於悍后，不朝重華宮。介上疏言：壽皇挈神器授之陛下，孝敬豈可久闕。又言婦事舅姑如子事父母，不可虧。宮中定省之禮已而孝宗崩，先宗又稱疾不執喪禮。介力請過宮執喪，疏屢上而辭愈切。人歎其忠。寧宗卽位，相韓侂胄，故相趙汝

愚去國介上疏言陛下卽位未三月策免宰相遷易
臺諫悉出內批非治世事也侂胄惡之責判紹興府
尋知邵武軍而諫大夫姚愈希侂胄旨劾介僞學之
黨阿附故相趙汝愚責主管台州崇道觀侂胄誅召
還以太子舍人再轉爲國子祭酒會天不雨詔百官
指陳闕失時宰相史彌遠以母喪起復介乃言漢法
天災策免丞相乞令彌遠終喪擇公正無私者置左
右除右諭德竭誠輔導每遇講讀因事納規遷宗正
少卿兼權中書舍人繳駁不避權貴時因允濟以閣
職爲州鈐介封還辭頭丞相曰此中官意也介曰宰

相。而。逢。官。禁。意。向。給。舍。而。奉。宰。相。風。旨。朝。廷。紀。綱。掃。地。矣。力。求。歸。老。不。許。則。請。於。東。宮。東。宮。固。留。之。因。言。殿。下。宜。愛。人。以。德。使。全。進。退。又。言。殿。下。宜。盡。事。親。之。道。冊。妃。未。定。宜。謹。身。自。愛。乃。以。右。文。殿。修。撰。知。嘉。興。府。歷。沿。海。制。置。使。以。疾。奉。祠。嘉。定。六。年。卒。於。家。贈。中。大夫。寶。謨。閣。侍。制。諡。忠。簡。子。埜。介。學。有。源。本。嘗。作。日。錄。自。叙。曰。日。錄。者。檢。身。之。法。也。其。不。可。書。者。卽。不。可。行。之。事。言。皆。可。行。行。皆。可。書。不。至。握。筆。齟。齟。則。不。爲。小。人。之。歸。矣。樓。大。防。嘗。言。王。元。石。不。可。干。以。私。真。德。秀。稱。其。所。立。有。汲。長。孺。王。元。之。之。風。其。見。推。如。此。

王埜字子文介之子也。以父蔭補官。登嘉定進士。仕於潭。時真德秀爲潭帥。一見異之。延至幕中。埜遂執弟子禮。德秀欲授以詞學。埜曰。所以求學者義理也。埜雖愚。不願以文學成名。德秀益器重之。紹定初。汀郡盜作。埜以幕官攝軍事。勒兵平之。遷樞密院編修。兼檢詳官。襄蜀事急。朝廷議遣使講和。宰相依違不決。埜言。今日之事。宜先定規模。并力攻守。疏陳八事。尋爲副都承旨。奏請出師。絕和使。命淮東西進兵夾攻。不然。患將深。理宗深然之。命樞密院下劄三閩諭旨。嘉熙改元。輪對條陳四事。引司馬光仁明武之說。

而推演其義、又以孝宗銳意恢復、討論軍實、激發帝
意、史嵩之起復、疏乞聽其終喪、拜禮部尚書、疏陳十
事、而終之曰陛下、一心乃十事之綱領也。前後奏陳
皆明切可行、以察訪使出視江防、除知鎮江府、兼都
大提舉浙西兵船、堃言守江重於守淮。瓜州一渡、甚
狹、請免鎮江水軍調發、專守江面、置遊兵、增水艦。就
楊子江教習水戰、登金山指麾之。遷沿江制置使、兼
江東安撫、創遊擊軍萬三千、蒙衝萬艘、每巡江、引水
軍大閱、舳艫相啣、數十里、軍容修飭、在建康兩年、江
上晏然、拜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封吳郡侯、與

宰相不合。言者攻之。乃以前官主管洞霄宮。卒贈七
官。位特進。堊因德秀知朱熹之學。遇熹門人必加禮
敬。知建寧府。剡書院祀熹。以德秀配。堊工詩。作大書
清勁。法唐歐陽詢。

論曰。金華王氏在宋時爲最盛。居官蒞政。皆卓有
可觀。蓋不徒以蟬冕纓袂爲榮也。吳師道敬鄉錄。
稱師心盡忠納誨。憂國之心。至忘寢食。師愈爲政。
一本仁恕。綱目嚴整。可謂文學儒臣。才優經濟者。
矣。王介謬謬。凡所論諫。悉皆根柢忠孝。足以扶植
綱常。殆與許直者異乎。歟。子象賢。正色立朝。不激。

不隨趣揅端方。雖本天性。而學問淵源。各有所自。益外有師友之功。而內承父兄之益。譬之蘭蕙之叢。詎有惡草。學者既無家學。而又不得大賢。以爲依歸。欲求德業之先。顯不難哉。

王淮

王淮，字季海，師心侄也。少力於學，工屬文。登紹興進士，爲台州臨海尉，郡守蕭振奇之，振帥蜀，辟置幕府，振去，蜀衆欲畱淮，淮曰：萬里將母，敢懷祿乎？遂行。遷右正言，論宰相湯思退無物望，條其罪數十，卽時策免。又言吏部侍郎沈介欺世盜名，都司方師尹狡險。

大將劉寶培剋結權倖皆劾罷之乃論爲治之要治
內有三曰正心術寶慈儉去壅蔽治外有四曰固封
守。選將帥。明賞罰。儲財用上嘉納之。除秘書少監兼
恭王府直講。王生子乞討論典禮。出知建寧府。改浙
西提刑。入見。陳閩中利病甚悉。帝嘉之。命皇太子待
以師禮而拜之。尋除太常少卿。遷中書舍人兼直學
士院。時能大淵贈太師。仍加儀同三司。張說除大尉。
住。在京宮觀。淮以爲不可。封還詔書。除翰林學士。知
制誥。訓辭深厚。得王言體。淳熙二年。除端明殿學士。
簽書樞密院事。上嘗語近臣曰。樞密臨事盡公。人無

言除同知樞密院事，叅知政事。時宰相久虛，淮與
季彥穎同心輔政，諸將平寇有功，淮處置得宜，論功
惟允。上言武臣嶽祠員可省，淮曰：「有戰功者，壯用其
力，老棄其身，可乎？」宰相趙雄言：「宗室嶽祠八百員，宜
罷。」淮曰：「堯親九族，在平章百姓之先，骨肉之恩，可疏
乎？」上深嘉之。八年，拜右丞相，兼樞密使、樞密都承旨。
王抃怙寵爲奸，淮陳其罪，上卽斥之。章穎論事狂直，
上欲黜之，淮曰：「陛下以直言黜諫臣，適成其名。」上悅。
時以荒政爲急，淮言朱熹學行篤實，擬除浙東提舉，
以倡郡國。其後推賞，上曰：「朱熹職事畱意，」淮言修舉。

荒政。是行其所學。民被實惠。宜與進職。上曰。與陞直
徽猷閣。成都帥缺。淮舉留正。上曰。正非閩人乎。淮曰。
立賢無方。湯之執中也。必曰閩有章惇呂惠卿。不有
曾公亮蘇頌蔡襄乎。必曰江浙多名臣。不有丁謂王
欽若乎。上稱善。拜左丞相。龔頤以執政之客。補官。求
詣詮曹。淮以此門不可啟。絕其請。因上章求去。乃以
觀文殿大學士。判衢州。淮又力辭。改提舉洞霄宮。光
宗卽位。詔訪初政。淮以盡孝進德。奉天敬民。用人立
政。罔不在初對。旣而母卒。詔起復爲左丞相。淮兩表
固辭。畧曰。宸衷念舊。優詔奪情。俾還相位。爲念三年。

免懷通喪者。乃聖王之制。而踰月視事。變禮者。非治世之風。豈可遵所事。而蹈前非。但當守禮經。而據古是。卒不起。淮居喪。遂哀。忽得危疾。乃語家人曰。易卦六十四。吾年適符其期。遂卒。計聞。上哀悼。輟朝。贈少師。諡文定。淮爲相。務持大體。加意人才。留心武備。嘗曰。蹠弛之士。緩急能出死。不可概棄。旣故卜。唐太子侍讀楊萬里曰。宰相先務何事。萬里曰。人才。淮問其人。萬里乃疏朱熹袁樞以下六十人。旣秉政。卽引朱熹爲浙東提舉。熹劾知台州唐仲友。仲友亦作奏馳上。彼此互訐。上以問淮。淮曰。此秀才爭閒氣耳。遂

兩罷之上。旣心疑熹。而陳賈禁革僞學之言。遂因之。以入宋史。則以引陳賈爲御史。詆道學。職由於淮云。論曰。宋潛溪云。唐悅齋先生。天分絕人。善經目輒成誦。遂以學行名天下。一時婺中之賢。如朱質、葉秀發。皆出其門。予觀其遺篇。方正明達。有大儒風範。不知其人。讀其書。可知矣。非少正卯。而爲兩觀之誅。文定之懷。不足於朱子。則有之矣。以爲引陳賈。使禁僞學。則斷乎不然。考文定一家。伯叔子弟。皆道學也。而首先阨之。有是理乎。學者風承響附。少持平之論。桑梓之言。世所取憑。豈可妄訾哉。或